



海 关 商 检 业 务 与 法 律

王淑敏 编著

HAIGUAN SHANGJIAN
YEWU YU FALU

WANG SHUMIN BIANZHU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海关商检业务与法律

王淑敏 编著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海关商检业务与法律/王淑敏编著. -大连: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
1999.9

ISBN 7-5632-1330-9

I. 海... II. 王... III. ①海关法 ②海关—基本知识
③商品检验—经济法 ④商品检验—基本知识 IV. D922.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44765 号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出版

(大连市凌水桥 邮政编码 116026 电话 4727996)

大连理工大学印刷厂印装 大连海事大学出版社发行

1999 年 9 月第 1 版 199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3

字数: 326 千 印数: 1~3000 册

责任编辑: 王桂云 封面设计: 王 毅

责任校对: 王艺霖 版式设计: 刘 彤

定价: 20.60 元

内 容 提 要

将海关商检业务与法律有机地结合为一体，是本书的主要特色。书中重点论述了现代海关制度的建立和发展、海关对报关企业和报关员的管理、进出口货物管制、关税征收、进出口货物和国际运输工具的通关和保税制度，以及进出口商品检验中与海运货物鉴定有关的业务与法律。

本书既可作为相关本科专业教材，又可为社会专业人才培训，包括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人、报关员、报验员资格考试，提供一定的参考。

序　　言

海关商检业务是现代国际贸易实务中十分重要的组成部分，其有关法律制度则属于国际贸易法的一个分支。

大连海事大学自 1993 年以来，针对国际海事、外贸运输、国际航运管理、多式联运和国际商务等多个专业，开设了《海关商检业务与法律》这门课程，重点培养学生掌握基本的海关商检业务知识，了解相关的法律问题。作者从 1995 年起担任这门课程的主讲教师。通过几年的教学实践，虽然作了一定的理论研究，但距离高水平的国内同行还相差很远。苦于没有找到适合于我校本科教学大纲要求，将海关商检这两种业务很好地结合为一体的教材，因此作者责无旁贷，承担了出书的重任。

作者深深感谢为出版此书付出艰辛劳动的责任编辑和出版社的各位朋友，感谢吴琦教授、胡正良教授的大力支持。还要特别感谢原担任我校《海关商检业务与法律》课程的教学工作，现就职于大连法大律师事务所的赵晓梅律师。她无私地奉献了所有的讲义和参考资料，使作者得以顺利地接续这门课程的教学研究，为今日的成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由于时间仓促，作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当之处，恳请各方专家读者批评指正。

王淑敏
1999 年教师节于大连

目 录

第一编 海关业务与法律

第一章 海关概述	3
第一节 现代海关制度的建立和发展	3
一、中国海关的历史沿革	3
二、西方国家海关制度的变迁	6
第二节 海关的含义与机构	8
一、海关的概念与设置	8
二、海关总署的主要职能	9
三、各地海关机构设置概况	11
第三节 海关的任务与权力	12
一、海关的任务	12
二、海关的权力	13
三、对海关自由裁量权的分析	16
四、相对人的权利	18
第四节 海关与商检的关系	21
一、海关商检在国际贸易中的地位	21
二、我国口岸管理体制的改革要求	21
三、海关商检业务的衔接	21
第五节 海关与港航部门的关系	23
一、海关与港航部门合作的必要性与可行性	23
二、海关与有关部门的合作前景	24

第二章 海关法及其国际公约	26
第一节 海关法律关系	26
一、海关法的概念	26
二、海关法的法律规范形式及其效力	26
三、海关法的特征	28
四、海关法的适用范围	29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的主要内容及修订趋势.....	30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的制定过程	30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的特点	30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的主要内容	31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的修订趋势	35
第三节 有关海关的国际公约	35
一、世界海关组织	35
二、世界海关组织制定的国际公约	38
第三章 报关管理制度	49
第一节 概述	49
一、报关的概念和意义	49
二、报关管理法规	49
三、异地报关备案的条件和程序	50
第二节 海关对报关企业的管理	52
一、报关企业的含义和类型	52
二、海关对专业报关企业的管理	53
三、海关对代理报关企业的管理	56
四、海关对自理报关企业的管理	59
第三节 海关对报关员的管理	61
一、报关员的定义	61

二、报关员资格考试管理	62
三、报关员的注册	62
四、报关员证件	63
五、报关员的年审	63
六、报关员权利和义务	64
第四章 进出口货物的管理制度	66
第一节 概述	66
一、中国进出口贸易管理体制的变迁	66
二、进出口许可证制度的概念	66
三、进出口许可证制度的内容	67
四、进出口配额与许可证管理	68
五、进出口商品实行分类管理	72
六、对外贸易国别政策	72
第二节 进口机电产品和重要工业品的监管	73
一、海关对进口机电产品的监管	73
二、海关对进口重要工业品的监管	76
第三节 其他特殊进出口货物的监管	77
一、海关对文物的监管	77
二、海关对无线电器材和通讯设备的监管	77
三、海关对濒危物种的监管	78
四、海关对化学品的监管	79
五、海关对有害废物的监管	80
第四节 对进出口货物付汇和收汇的管制	82
一、出口收汇核销	82
二、进口付汇核销及售汇	85
第五章 关税及其他税费的征收	89

第一节 关税的概念及种类	89
一、关税的概念	89
二、关税的种类	89
第二节 海关税则与协调制度	92
一、海关税则	92
二、商品分类及编码协调制度	93
三、应税商品的税则归类	95
四、商品预归类制度	95
第三节 进出口货物完税价格的审定	98
一、海关估价制度	98
二、进出口货物的完税价格	99
三、进口货物完税价格的审定	100
四、出口货物完税价格的审定	103
第四节 关税税款的计算	104
一、进口货物关税税款的计算	104
三、出口货物关税税款的计算	107
第五节 其他税费的征收	108
一、增值税	108
二、消费税	109
三、船舶吨税	111
四、规费	115
五、监管手续费	116
第六节 关税和进口环节国内税缴纳、减免、退补及纳税争议	117
一、关税和进口环节国内税的缴纳期限	117
二、关税及进口环节国内税的减免	118
三、关税及进口环节国内税的退补	122
四、纳税争议复议	124

第六章 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126
第一节 通关概述	126
一、通关的定义	126
二、通关的基本程序	126
三、通关作业的改革	128
第二节 进出口货物的报关	130
一、报关概述	130
二、自动报关的有关规定	132
三、海关舱单电子数据传输管理新办法	136
四、海关监管方式	138
第三节 进出口货物报关单的填写要求	148
一、报关单的定义和法律效力	148
二、使用报关单的种类及数量	149
三、进出口货物报关单的填写规范	150
第四节 进出口货物的转关运输	166
一、转关运输概述	166
二、办理转关运输应具备的条件	167
三、办理转关运输的注册登记	167
四、办理转关运输的通关手续	168
第五节 其他进出口货物的通关	172
一、暂时进口货物的通关	172
二、过境货物的通关	176
三、转运货物的通关	179
四、通运货物的通关	180
第七章 国际运输工具的通关	181
第一节 国际航行船舶的通关	181

一、国际航行船舶的定义	181
二、海关对国际航行船舶的监管	181
三、海关对船用物料的监管	183
四、国际航行船舶的报关单证	183
五、报关单证的填写规范和监管要求	184
第二节 海关对其他国际运输工具的监管	187
一、海关对国际联运列车的监管	187
二、海关对国际民用航空机的监管	190
三、海关对进出境汽车的监管	192
第三节 海关对集装箱及其所载货物的监管	195
一、国际集装箱运输发展的现状	195
二、我国现行集装箱运输监管模式存在的弊端	195
三、国际集装箱运输监管新模式的探讨	197
四、我国进出口集装箱和所装货物监管办法	199
五、海关对集装箱箱体的监管	201
第八章 保税制度	204
第一节 自由港和保税区	204
一、自由港的定义和发展	204
二、保税货物	206
三、保税区	207
第二节 加工贸易制度	215
一、加工贸易的现状	215
二、加工贸易进口料件银行保证金台帐制度	221
三、进料加工贸易	224
四、对外加工装配贸易	235
五、异地报关资料的计算机传输	242
第三节 具体保税形式	244

一、保税工厂	244
二、保税集团	247
三、保税仓库	251

第二编 商检业务与法律

第九章 进出口商品检验概述	259
第一节 商检在国际贸易中的作用	259
一、商检的概念和产生	259
二、商检的作用	261
第二节 商检机构的设置	265
一、中国商检机构	265
二、国际检验机构和组织	272
第十章 进出口商品检验的依据	277
第一节 商品检验的法律依据	277
一、立法现状	277
二、合同条款	280
三、进出口商品检验的技术标准	286
第二节 信用证条款	288
一、信用证的定义和效力	288
二、商检证书在信用证流转程序中的地位	288
三、以信用证为依据的商品检验	289
第十一章 进出口商品检验的业务	293
第一节 商品检验的业务种类	293
一、法定检验	293

二、监督管理	294
三、对外贸易鉴定业务	295
第二节 商检业务的具体项目	297
一、品质检验	297
二、数量和重量检验	298
三、包装检验	302
四、其他与海运货物鉴定密切相关的项目	307
第十二章 进出口商品检验的程序	324
第一节 出口商品检验的程序	324
一、受理报验	324
二、抽样	329
三、检验	331
四、签发证书	331
第二节 进口商品检验的程序	336
一、商检机构检验的进口商品范围	336
二、进口商品的登记	336
三、进口商品的报验	337
四、进口商品检验鉴定的方式	342
五、签发商检单证	344
第三节 关于商检证书的法律分析	345
一、广义的商检证书及其法律效力	345
二、商检证书的现状与改革趋势	347
附录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中英文对照）	352
附录 2 中华人民共和进出口商品检验法（中英文对照）	384
附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	398
附录 4 重量检验证书	400
主要参考文献	401

第一編

海關業務與法律



第一章 海关概述

第一节 现代海关制度的建立和发展

一、中国海关的历史沿革

(一) 古代的海关

据考证，我国海关最早起源于西周。《周礼·司官》一书中就有“关市之征”、“关市之赋”和“值百抽五”的记载。但当时的海关并非近现代意义的海关，其首要任务是防止奴隶逃跑和外敌入侵，具有强烈的军事和政治色彩；其次才是管理各诸侯国之间的商品交换活动和征收税赋。

到了唐代，海上运输和东西方贸易日益繁荣，在广州设置了我国第一个专门管理海上贸易和征税事务的官职—市舶使（司）。以后宋、元、明各朝纷纷仿效，在东南沿海各重要口岸设置了提举市舶司（宋）或市舶提举司（元、明），作为检查货物、船舶和征税的官署，建立了完善的对外贸易管理制度，其权力超过了近代海关的职能。

(二) 近现代的海关

康熙二十四年（公元 1685 年），清政府解除了“海禁”法令，在江、浙、闽、粤四省设立海关，从此以海关制度取代了盛行近一千年的市舶制度，标志着中国海关制度正式施行。

鸦片战争前的清代海关是独立自主的封建海关，可以行使制定关税税率、掌握行政管理和征收税款的权力。鸦片战争以后，帝国主义通过强迫中国政府签订一系列不平等条约，陆续剥夺了

中国海关的上述三大主权，使其沦为殖民地性质的海关。1843年，英国迫使清政府签订了《中英五口通商章程》（附有《海关税则》），大幅度降低了我国海关的关税税率，使我国从自主关税降为片面的协定关税。1854年，英、美、法三国夺取了上海海关的管理权和征税权。1858年，中国政府又被迫与英国签订《中英天津条约》及附约《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从此英国政府独揽了中国海关的行政大权。中英“亚罗号事件”后，帝国主义进而全面夺取了中国海关的征税权。1860年签订了《北京条约》，中国对美国、法国的赔款由关税的五分之一分数年偿还；1901年《辛丑条约》规定中国海关的关税收入必须存缴帝国主义指定的银行，关税开始成为对外赔款和贷款的抵押和担保，丧失了其原有的意义。辛亥革命后，中国政府只收回了一少部分海关的关税自主权、行政管理权和税款征收权，但大部分权力仍由帝国主义控制，直至新中国的建立。

（三）新中国的海关

1. 新中国海关的建立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标志着我国海关开始步入新的历史进程，帝国主义强加给中国人民的所有不平等条约均成为废纸，从而收回了被帝国主义把持了近一个世纪之久的中国海关的自主权。

根据七届二中全会关于“统制对外贸易，改革海关制度”的精神，废除了总税务司署，于1949年10月25日在北京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作为政务院的一个组成部分，统一领导全国海关机构与业务。建国以来，海关的领导体制几经调整，直到1980年2月《国务院关于改革海关管理体制的决定》的颁布，才明确指出“全国海关建制归中央统一管理，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作为国务院直属机构，统一管理全国海关机构和人员编制、财务及其业务”，“各地海关受所在省、市、自治区政